

2016 年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考说明

一. 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 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科技专门人才。

二. 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 热爱祖国, 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遵纪守法, 品行端正。

2.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硕士学位(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的人员; 应届毕业的硕士研究生(须是全国统一招生入学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且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4. 有至少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5. 学校原则上不招收定向培养的在职博士生(不包括专业学位及国家专项计划博士生: 报考专业学位者, 需经所报考学院(系)研究生科审核同意; 报考国家专项计划者, 需由相关部门审核同意)。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学科代码前四位 1051 及 1052)者, 必须具有相应专业的执业医师资格。报考教育博士(学科代码前四位 0451)、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专业(学科代码前四位 0305)者, 必须符合相关学科招生目录备注条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一般不招收汉族考生。

三. 学制: 统考博士生的基本学制 3—4 年, 具体请咨询报考学院(系)。

四. 报名: 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下旬, 届时请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院招生网

(http://grs.zju.edu.cn/redirect.php?catalog_id=17212) 上有关通知进行报名(具体日期网上另行通知)。

五. 考试地点和时间: 考试地点: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 考试时间: 2016 年 3—4 月间(具体地点和日期以准考证为准)。

六. 考核方式: 21 个学院(系)入学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初试进行外国语(含听力测试, 听力占总分

的 20%，并有单独上线要求）和一门专业基础课笔试。另一门专业课考试及复试的时间、内容由各招生学院（系）确定。光华法学院（司法文明专业）、人文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电气工程学院、生物系统工程与食品科学学院、环境与资源学院、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医学院（学科代码前四位为 0710、1001、1007 等学科以及“2011 计划”感染性疾病诊治协同创新中心传染病学方向导师）、药学院、管理学院、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能源工程学院、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和海洋学院等学院（系）相关学科试行博士生招生考试方式改革，统考招生方式实施“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相关学院（系）的网上公布信息。国家专项计划考生需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及相关课程考试，报考小语种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考试。

七. 报考资格审查：考生的报考资格，在复试前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按照报考条件另行审查。

八. 学费与奖助：根据国家有关部委相关规定和浙江省物价部门的核准，我校向所有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其中教育博士学费标准为 10 万元/生·全程，其他专业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生·学年。

在全面实行研究生教育收费制度的同时，我校进一步完善了研究生奖助体系。研究生可以参评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以及学校、院系为研究生设立各类奖助学金。研究生还可以通过申请助研、助教、助管的“三助”岗位工作获得资助。

此外，我校设立了面向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的“博士研究生新生奖学金”，奖励基础学科、艰苦专业和国家亟需发展学科的优秀博士研究生新生；奖励标准为 10000 元/人，共 100 名。

研究生奖助方案请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网页查询（网址：<http://grs.zju.edu.cn/zsindex.jsf>）。

九. 录取：录取通知发放时间：2016 年 6 月底。

注：各招生学院（系）预计招生数包含拟录取的统考生、硕博连读生和直博生，并视具体招生情况会有所调整，供参考。

各招生学院（系）研究生教育科联系方式（电话区号：0571）

院（系）（目录页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经济学院（1-5）	87951474	yury@zju.edu.cn
光华法学院（6-8）	86592723	sunxiaohong@zju.edu.cn
教育学院（8-10）	88273714	Jyxy28@zju.edu.cn
人文学院（11-17）	88273199	Zhl310@zju.edu.cn
外语学院（18-19）	88206251	flq@zju.edu.cn
生命科学院（20-28）	88206488	yongw99@zju.edu.cn
电气学院（28-34）	87951691	eegrs@zju.edu.cn
建工学院（34-42）	88208680	gsoffice_ccea@163.com
生工食品学院（43-54）	88982192	shjfeng@zju.edu.cn
环资学院（54-59）	88982448	shenyn@zju.edu.cn
生仪学院（60-63）	87951585	qhuang@zju.edu.cn
农生学院（63-74）	88982352	yjisk.cab@zju.edu.cn
动科学院（75-78）	88982326	hzhu@zju.edu.cn
医学院（78-124）	88208116	ZDYXYJS@163.com
药学院（125-126）	88208418	huangpf@zju.edu.cn
管理学院（127-133）	88206117	academicgy@zju.edu.cn
计算机学院（134-142）	87952168	wuzh@zju.edu.cn
公管学院（143-147）	56662026	zjhorsezhu@zju.edu.cn
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 （148-148）	87953990	yoyolan@zju.edu.cn

院（系）（目录页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航空航天学院（149-155）	87952899	Yjq1108@zju.edu.cn
机械学院（155-163）	87951931	songxy@zju.edu.cn
材料学院（164-169）	87952876	msecj@zju.edu.cn
能源学院（169-178）	87951008	fhy@zju.edu.cn
化工学院（178-190）	87951502	seasonrcj@zju.edu.cn
高分子系（191-195）	87951592	shentong@zju.edu.cn
光电学院（196-198）	87951869	liuzhan@zju.edu.cn
信电学院（198-203）	87951572	zdwangr@163.com
控制学院（204-209）	87952369	whxu@iipc.zju.edu.cn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9-210）	88273165	yujiale@zju.edu.cn
海洋学院（211-214）	0580-2092889	hzczywj@zju.edu.cn
数学学院（215-218）	87953834	Handong67@zju.edu.cn
物理系（218-222）	87953259	phyjiangdan@zju.edu.cn
化学系（223-227）	87951352	huangzhenzhen@zju.edu.cn
地科学院（228-230）	87951336	zhjl@zju.edu.cn
心理系（231）	88273022	taoran@zju.edu.cn
浙江西湖高等研究院		fangwan@nibs.ac.cn
注：括号内的页码是各学院（系）招生目录主要部分所在的页码。		

各招生学院（系）关于博士生招生的说明

代码	招生学院（系） 名称	预计 招生数	学院（系）有关招生的说明
01	经济学院	36	1、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占 75% 左右；2、除 0202Z1 互联网金融学招收 1-2 名优秀的在职博士生外，其它专业不招收在职博士生；3、专业课考试时间安排在初试阶段。
02	光华法学院	22	1、直接攻博生、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4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4、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 5、司法文明专业统考招生方式实施“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见学院相关公告
03	教育学院	27	1、招收学术学位直博生、硕博连读生 10 人左右，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最后确认录取人数为准；学术学位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2、招收教育博士专业学位 6 名左右； 3、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 4、考试参考书目、导师信息请见 (http://www.ced.zju.edu.cn/chinese/)； 5、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04	人文学院	69	1、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占 60% 左右；统考招生方式试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关注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网 (http://www.ch.zju.edu.cn) 上公告；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3、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 4、导师信息见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网-学院介绍-教工名录。
05	外国语言文化与 国际交流学院	16	1、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占招生总数 40-50% 左右；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初试阶段。
07	生命科学学院	52	1、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75% 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10	电气工程学院	54	1、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90% 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试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研究生招生网页相关信息公告。
12	建筑工程学院	61	1、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95% 左右；2、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 3、不招收在职博士生；4、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代码	招生学院(系)名称	预计招生数	学院(系)有关招生的说明
13	生物系统工程与食品科学学院	33	1、拟招收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 7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试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关注学院研究生招生网页相关信息公告。
14	环境与资源学院	51	1、招收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 7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15	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科学学院	22	1、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占 8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16	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	82	1、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的比例为 8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17	动物科学学院	36	1、招收直接攻博生、硕博连读生的比例为 7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18	医学院	246	1、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的比例为 60%左右，具体比例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2、学术学位各专业不招收在职考生；专业学位各专业原则上不招收在职考生，如确需报考，报名前须征得学院研究生科同意；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4、各考试科目参考书、导师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参见网页： http://www.cmm.zju.edu.cn/chinese/ ； 5、学科代码前四位为 0710、1001、1007 等学科以及“2011 计划”感染性疾病诊治协同创新中心传染病学方向统考招生方式实施“申请-审核”制，具体办法见医学院相关信息公告。
19	药学院	34	1、直接攻博生、硕博连读生占 70%-80%左右，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 2、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导师信息见浙江大学药学院院网（ http://www.cps.zju.edu.cn/index.php?c=index&a=jzyg&web=chinese ）； 3、不招收在职博士生；4、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详情见学院相关博士招生信息。
20	管理学院	67	1、拟招收直博生 70%-80%左右，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 4、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详情见管理学院相关博士招生信息。
2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72	1、拟招收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 90%左右，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22	公共管理学院	43	1、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约占 70%左右，具体比例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代码	招生学院(系)名称	预计招生数	学院(系)有关招生的说明
			2、招收少量优秀的在职博士生,但报名前须征得学院同意,并由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组成专门委员会开展复试与录取工作;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23	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	19	1、直接攻博和硕博连读生的招生比例为 25%左右,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 2、原则上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24	航空航天学院	23	1、招收直博生、硕博连读生的比例约为 80%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25	机械工程学院	69	1、招收直接攻博生、硕博连读生 95%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程考核安排在初试阶段,考核形式为闭卷,时间 3 小时,满分 100 分。
26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57	1、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约为 90%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27	能源工程学院	66	1、拟招收直接攻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 85%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28	化学工程与生物工程学院	68	1、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约为 90%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29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	34	1、拥有“高分子化学与物理”和“高分子材料”两个博士点;部分导师还在以下 3 个博士点招收博士生:(1)“材料学”(沈家骢、高长有、计剑);(2)“材料物理与化学”(陈红征);(3)“材料加工工程”(郑强、方征平、胡巧玲、宋义虎、孙景志、杨桂生)。 2、拟招收直接攻博生 60%左右、硕博连读生 20%左右; 3、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4、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系相关通知。
30	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	46	1、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占总招生人数的比例为 88%左右;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统考招生方式试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相关通知。
31	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	47	1、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占总招生人数的 90%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代码	招生学院(系)名称	预计招生数	学院(系)有关招生的说明
32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	40	1、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占总招生人数的80%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 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3、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http://cse.zju.edu.cn)。欢迎数学、计算机、网络安全、化工、电气、机械、能源、信电、光电、高分子、化学、生化、生仪、生医等相关专业学生报考,报考前请取得导师同意
33	马克思主义学院	10	1、拟招收硕博连读生20%左右,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 2、招收符合教育部要求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项计划、高校辅导员专项计划博士生,具体招生名额视当年下达的指标而定;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34	海洋学院	30	1、直接攻博和硕博连读生占70%以上,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原则上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2、统考招生方式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方案详见海洋学院中文网; 3、欢迎工学、理学和信息类学生报考。海洋学院2015年6月后迁入舟山校区。
35	数学科学学院	35	1、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8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36	物理学系	38	1、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85%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系相关通知。
37	化学系	66	1、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85%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不安排笔试,具体安排见系相关通知。
38	地球科学学院	21	1、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8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39	心理与行为科学系	12	1、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90%左右;2、不招收在职博士生; 3、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具体时间见系相关通知。
	浙江西湖高等研究院	国家下达计划为准	浙江大学与浙江西湖高等研究院联合培养拟在以下四个专业招收考生: 1、施一公团队: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归属医学院); 2、饶毅团队:神经生物学(专业归属医学院); 3、陈十一团队:流体力学(专业归属航空航天学院); 4、潘建伟团队:凝聚态物理(专业归属物理系)。